

香港房屋協會「專用安置屋邨¹資助出售房屋項目 2024」

洪水橋「樂翹軒 I」截止申請

香港房屋協會(房協)位於洪水橋的專用安置屋邨¹資助出售房屋項目「樂翹軒 I」，為期三周的申請期已於 2024 年 3 月 6 日下午 7 時截止，截至現時共收到 399 份申請。

上述申請中，「第一類別申請」²有 121 份，佔申請總數約三成，當中 63 份為二人或以上家庭類別，58 份為一人申請人類別。「第二類別申請」²有 278 份，佔申請總數約七成，當中 170 份為二人或以上家庭類別，108 份為一人申請人類別。

房協會以電腦隨機抽籤方式為各申請編配優先次序號碼，預計將於 2024 年第二季進行抽籤及公布抽籤結果，並會根據抽籤結果發信通知符合資格的申請人選購單位。確實抽籤及選購單位日期將以房協日後公布的「銷售安排資料」為準。

另外，「樂翹軒 I」示範單位在今年 2 月 15 日至 3 月 6 日開放期間，累計約 800 人次參觀。有關「樂翹軒 I」的銷售安排及項目詳情，可致電房協銷售熱線 2839 7328 查詢，或瀏覽「樂翹軒 I」網站 (<https://eminenceterrace1.hkhs.com/>)。

備註：

1. 資料來源：香港房屋協會-專用安置屋邨計劃網站 (<https://www.hkhs.com/tc/our-business/dedicated-rehousing-estates>)
2. 「第一類別申請」：受政府新界發展清拆影響及選擇「免經濟狀況審查」安置選項並已由房協審批為合資格，(i)現時居於房協轄下出租屋邨或香港房屋委員會（下稱「房委會」）轄下公共租住房屋（下稱「公屋」）暫租住屋單位；或(ii)正等候房協／房委會編配暫租住屋單位的人士。（不論任何原因被終止暫准居住證／暫准租用證的使用人／持證人（包括但不限於中途遷離或已交回單位）均不符合資格申請）。

「第二類別申請」：現居於下列指定政府發展清拆項目範圍內的受影響構築物，仍未與地政總署完成「免經濟狀況審查」安置選項的資格審查入住房協／房委會暫租住屋單位，但符合地政總署訂立的相關規定的人士。

指定政府新界發展清拆項目包括：

- (i)收回土地以便興建粉嶺第 48 區公營房屋及一所學校；
- (ii)工務計劃項目第 B784CL 號粉嶺第 48 區公營房屋發展之工地平整和基礎建設工程(道路工程)；
- (iii)東涌線延線；
- (iv)工務計劃項目第 6806TH 號匡湖居至西貢市之間的西貢公路分隔車道工程；
- (v)屯門中公營房屋發展之工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第二期；
- (vi)工務計劃項目第 6820TH 號錦田公路及林錦公路餘段改善工程；
- (vii)古洞北新發展區及粉嶺北新發展區發展計劃－餘下階段；
- (viii)洪水橋／厦村新發展區第二期發展計劃；
- (ix)西貢打鼓嶺清水灣道用地；
- (x)工務計劃項目第 B826CL 號馬鞍山村路公營房屋發展之工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
- (xi)工務計劃項目第 6878TH 號(部分)深灣路改善工程；
- (xii)上水清曉路公營房屋發展的工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及
- (xiii)於大埔下黃宜坳用地設置通路。

發展項目名稱：樂翹軒 I（「發展項目」）

區域：洪水橋及厦村 | 發展項目所位於的街道名稱及由差餉物業估價署署長編配的門牌號數：洪水橋田心路 12 號* | 賣方就發展項目指定的互聯網網站的網址：<https://eminenceterrace1.hkhs.com> | 本廣告/宣傳資料內載列的相片、圖像、繪圖或素描顯示純屬畫家對有關發展項目之想像。有關相片、圖像、繪圖或素描並非按照比例繪畫及/或可能經過電腦修飾處理。準買家如欲了解發展項目的詳情，請參閱售樓說明書。賣方亦建議準買家到有關發展地盤作實地考察，以對該發展地盤、其周邊地區環境及附近的公共設施有較佳了解。

賣方：香港房屋協會 | 賣方的控權公司：不適用 | 發展項目的認可人士：徐柏松 | 發展項目的認可人士以其專業身分擔任經營人、董事或僱員的商號或法團：呂元祥建築師事務所（香港）有限公司 | 發展項目的承建商：有利建築有限公司 | 就發展項目中的住宅物業的出售而代表擁有人行事的律師事務所：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 | 已為發展項目的建造提供貸款或已承諾為該項建造提供融資的認可機構：不適用 | 已為發展項目的建造提供貸款的任何其他人：不適用 | 盡賣方所知的該項目的預計關鍵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關鍵日期」指批地文件的條件就發展項目而獲符合的日期。預計關鍵日期是受到買賣合約所允許的任何延期所規限的。）

本廣告及其任何內容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亦不得詮釋成作出任何不論明示或隱含之合約條款、要約、陳述、承諾或保證（不論是否有關景觀）。 | 賣方保留權利不時改動發展項目或其任何部分之建築圖則及其他圖則、設計、裝置、裝修物料及設備等。裝置、裝修物料及設備之提供以買賣合約條款為準。發展項目設計以相關政府部門最後批准者為準。發展項目及其周邊地區日後可能出現改變。 | 住宅物業市場情況不時變化，準買方應衡量其財務情況及負擔能力及所有相關因素方作出決定購買或於何時購買任何住宅物業，於任何情況或時間，準買方絕不應以本廣告/宣傳資料之任何內容、資料或概念作依據或受其影響決定購買或於何時購買任何住宅物業。 | 本廣告由賣方或在賣方的同意下發布。 | 賣方建議準買家參閱售樓說明書，以了解發展項目的資料。 | 詳情請參閱售樓說明書。 | *此臨時門牌號數有待發展項目建成時確認。

註：「樂翹都匯」系列指包括「樂翹軒 I」在內的多個獨立發展項目，各自受其批地文件及公契（如有）管轄。「樂翹軒 I」的住宅物業業主無權使用其他項目內之公用地方及設施（包括但不限於康樂地方及設施）。「樂翹都匯」之名稱僅作宣傳用途，並不會出現於公契、買賣合約或其他業權或法律文件中。

本廣告之製作日期：2024 年 3 月 18 日